

# 葉家寶縱容亞視欠薪輕罰15萬

## 稱受薪負刑責感不解 勞處研判詞再定會否上訴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亞洲電視「七朝元老」、執行董事葉家寶，因疏忽或縱容拖欠22名員工由去年7月至今年1月的薪金，涉款逾100萬元而遭票控。上周五葉被判100張欠薪傳票罪成，昨在區域法院被判罰款共15萬元，即葉的月薪收入，需兩個月內支付。葉家寶稱今次欠薪事件歷時逾1年，令他上了寶貴一課，但對自己身為受薪僱員卻要負上刑責感到不解。勞工處昨回應判刑時表示會詳細研究判詞，以決定會否就有關判刑提出覆核及上訴。



▲裁判官張潔宜 資料圖片

▲葉家寶（左四）昨日在多名亞視現職及前藝員陪同下到區域法院聽取判刑。

中通社

現年59歲的葉家寶，早前否認「沒有在到期日內支付工資」及「沒有在僱傭合約終止時在到期日內支付工資」罪名。葉被控違反《僱傭條例》的規定，包括在工資期屆滿後7天內在僱傭合約終止後7天內，沒支付工資予僱員；而亞視沒有按照法例規定支付工資的罪行，在葉的同意、縱容或歸因於他的疏忽而犯下。

### 官指葉未因亞視財困離去故輕判

法官判刑時表示因4項特殊情況予以輕判，首先葉無持有亞視股份，作為受薪董事同被欠薪；其次，亞視出現營運困難時，葉無為自保離開；再者，葉努力籌集足夠資金發薪而奔走，免除倒閉危機，社會免受衝擊；最後是欠薪事件只維持數星期至數個月，遂輕判葉每張傳票罰款1,500元，但強調不等於縱容欠薪。法官指葉重犯機會相對低，無案底的人被判罪已是懲罰。法官又稱會把傳票記錄在案，即葉會留有欠薪傳票的案底，而非刑事案底。

亞視公關表示，現無員工欠薪或相關投訴，公司按正常情況運作。藝人鮑起靜及一眾亞視藝人大庭

均稱亞視現已準時出糧，無拖欠。

立法會議員梁美芬昨在庭外力撐葉獨力承擔責任，成功感動法官。梁稱法律上無疑葉表現遜色，但無判監理由，相信法官已從輕發落。她又建議當局檢討法例，質疑現行法例鼓勵管理層「跳船」，認為應是有可能出錢的人受罰，或可由各股東根據比例承擔。

### 稱歷時400天百感交集

葉家寶昨開判後在庭外稱，歷時400天的欠薪事件使他百感交集，但身為受薪僱員，對負上刑責感到不解，認為香港法例很嚴謹，又表示會更謹慎處理員工薪酬事宜。葉對將來去向「封口」，只表示仍在亞視工作，又指公司會承擔部分的罰款及7位數字的律師費。

### 藝人到庭支持「鮑姐」無奈

約60名支持者包括多名亞視藝員，昨開判在庭外熱烈拍掌。其中藝人劉錫賢透露，亞視早前承諾會承擔罰款，希望亞視儘快處理，又指公司近期因行

政問題延遲了發薪，但無出現拖糧情況。藝人鮑起靜對葉家寶背負罪名感到十分無奈，但高興他獲輕判。

勞工處發言人昨表示，法院就被定罪個案作出量刑時，一般會考慮每宗案件的性質和情節，包括受影響員工人數、欠薪數目及拖欠時期等，判刑會因其整體情況而有所不同。處方會詳細研究判詞，如有需要會徵詢法律意見，以決定會否就有關判刑提出覆核及上訴。

發言人又稱：「法院今次的裁決和判刑，有助向所有僱主及公司負責人發出清楚信息，他們有責任遵守《僱傭條例》的規定，在法定期限內發放工資予僱員。處方再次提醒僱主及公司負責人，違反《僱傭條例》發放工資的規定屬嚴重罪行，政府會繼續予以嚴厲打擊。」

發言人續說：「根據《僱傭條例》，如公司違反上述的罪行是在該公司的董事、經理或其他類似的人員的同意、縱容或疏忽下造成，該等人員同樣會被檢控。政府將連同僱主及有限公司負責人繩之以法。」

# 釘牌喉匠：沒想過三判「裝彈弓」

鉛水聆訊

食水含鉛超標調查委員會昨日繼續聆訊。負責6條涉事屋邨的前持牌水喉匠伍克明首次出庭作供。曾任明合有限公司合約經理的伍表示，明合將水喉工程外判給3間三判，其中與三判商永興東主莫海光及恒利東主譚健煌合作多年，以往使用的錫線焊料樣本均通過房署要求，無理由懷疑他們會冒險違規，相信自己的監察工作足夠，沒有想到被人「裝彈弓」（設圈套陷害）。

伍克明昨日由其代表律師讀出供詞，指自己作為持牌水喉匠，清楚知悉房署要求水喉配件及焊料的無鉛要求，早於上世紀90年代已意識到使用無鉛焊料可保食水安全，因為鉛會經缺口滲入食水，若使用無鉛焊料，即使滲入亦無問題。

三判多年經驗 應知房署要求

伍克明又說，明合將水喉工程外判至3間三判，表明需要依從房署與總承建商有利的合約要求，即焊料等小五金不能含鉛。他認為，涉事3間三判具有逾20年處理公私營房屋水喉建造工程經驗，認為他們知悉房署要求。

伍克明指出，明合與他們合作多年，視為可靠分判商，從未發現問題。他更形容合

作多年的三判為「得力助手」，包括永興東主莫海光及恒利東主譚健煌，以往用的錫線焊料樣本都通過房署要求，無理由懷疑他們會冒險違規。

伍克明供稱，會不定期到地盤視察，以目測方式檢查水喉安裝是否符合圖則，同時視察工人手工，曾在巡視期間見過符合房署要求的焊料，但承認焊料其後被分段切條，單憑外表未能分辨工人所使用焊料的牌子。他相信其監察工作已足夠，又指即使水務署抽查，對方亦不會查看焊料，只看水喉接駁得好不好，「沒想過他（三判）裝我彈弓。」

對於莫海光的供詞提及不知道焊料有含鉛及不含鉛之分，伍克明感到奇怪，因為莫海光需要準備建造焊料送交房署審查，即使他不知焊料有含鉛不含鉛之分，亦應知地盤使用的焊料應與送審樣本一樣。

### 鉛水後受壓 抱病決辭職

已被水務署吊銷牌照伍克明於1971年開始從事水喉安裝，1984年加入水喉分判商明合，1985年成為持牌水喉匠，但已於上月底向明合辭職。他解釋離職原因時指，因鉛水事件後很大感觸，承受很大精神壓力，加上本身有長期病患，因此決定辭職。

記者 文森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森）3名立法會議員，包括工程界盧偉國、地產及建造界議員石禮謙、建築、測量及都市規劃界謝偉鏞，昨日與屋宇署署長許少偉及水務署署長林天星會面，反映鉛水事件後引入新指引後，令取得水務署發出認可證書（水紙）時間增加，變相影響取得入伙紙的時間，進而影響房屋供應。

有傳則引述房署證實，由於3名涉事水喉匠被除牌，他們現時負責的4個地盤、涉及5,900個單位的完工日期可能受影響。

謝偉鏞昨日引述官員指出，當局在鉛水問題上已採取措施應對，例如將檢驗水質的指定化驗所由4間增至15間，以疏導驗水壓力，並將檢驗食水喉管及焊料成分的工作分開處理，增加處理速度。

石禮謙指出，據了解不少工程因新措施而延遲獲發入伙紙，希望政府實事求是處理問題，不要因行政工作而影響房屋供應；水務署亦已成立由副署長領導的委員會，加強與業界的溝通及商討具體改善方法。

受影響的地盤包括水泉澳邨第二期約2,100個單位、蘇屋邨第一期約2,900個單位、大埔寶鄉街約500個單位及鯉魚門第三期約400個單位，合共約5,900個單位。

負責11條鉛水屋喉管工程的3名持牌水喉匠林德深、伍克明及張達欽，早前已被水務署除牌，不可再承接任何地盤水務工程。房署發言人指出，房委會已敦促相關的總承建商，即時另行任命其他持牌水喉匠接手，並確保交接工作順利。

## 喉匠除牌或累5900公屋遲入伙

## 「手機男」當街割女上司頸囚32月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無業青年稱因傳銷公司前女上司刻薄，迫使他自費買貨以達業績目標，又惡意同居女友與他分手。青年離職後一怒之下，今年6月在旺角鬧市眾目睽睽下，持水果刀刺傷前上司頸部，令她左頸內出血，犯案後青年更一度冷靜玩手機。他早前認罪，法官昨判他入獄兩年八個月，其間須接受心理治療。

被告何文鴻（20歲）早前承認意圖傷人、襲擊傷人及在公眾地方持有攻擊性武器3罪。法官胡雅文判刑時引述被告的心理及精神科報告指，他沒有臨床心理問題，惟小學時有情緒問題，曾於校內威脅用刀傷害自己及老師，中學時需到外展社工協助，以處理其問題，報告又建議被告接受心理治療，學習管理情緒。

### 稱事後「玩電話」向母道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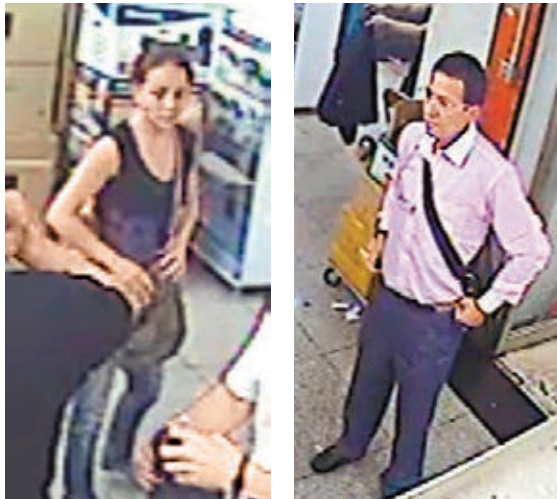
辯方昨日求情指，沒有案底的被告為人孝順，犯案後「玩電話」其實是以短訊向母親道歉，稱做錯事。案情指被告於今年6月11日，在旺角亞皆老街有意圖傷害前上司黃綺萍、襲擊前同事文嘉欣及管有兩把刀。

## 嫖妓不成失名錶 老翁瞞妻扮遇劫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六旬退休翁10月中召妓不成，卻被偷去一隻勞力士手錶，他為向妻子隱瞞召妓，竟報案誣稱遭人搶劫，警方翻看閉路電視始揭發謊言。退休翁昨日在粉嶺裁判法院承認「作古仔」誣導警務人員，被判罰款2,000元，遭主任裁判官吳蕙芳連番質問：「阿伯你曳鬼呀，對唔住太太呀，自己都覺得好醜呀？」又着他向旁聽的妻子道歉，獲對方原諒，夫婦二人均不斷飲泣。

報稱退休的被告熊國超（65歲），辯方求情指被告退休前在電視台任職佈景工人，現時領取2,000多元生果金，對事件感抱歉及已受教訓。

## 警發天眼截圖 緝重慶廈4外籍賊

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警方就3年前尖沙咀重慶大廈一宗涉及247萬元的盜竊案，昨日發放4名外籍男女疑犯的閉路電視截圖，呼籲市民如有任何資料提供，可致電2731 7245與油尖警區重案組第三隊人員聯絡。

### 涉3年前247萬元竊案

案發於2012年4月27日，現場為尖沙咀彌敦道36號重慶大廈一間手提電話批發公司，當日警方接獲上址職員報案，指被盜去多達約247萬元現金。警員經翻查閉路電視及經深入調查後，相信案發時有兩男一女外籍人士藉故向職員查詢，以引開職員注意，其間另一名外籍男同黨則趁機盜去放在櫃內的現金。

警方昨發放5張4名男女疑犯的閉路電視截圖，其中一名年約30歲外籍女子（左上圖），身高約1.65米，中等身材，啡色頭髮，束馬尾，案發時身穿黑色背心、藍色牛仔褲；另一名年約40歲外籍男子，身高約1.75米，中等身材，黑色短髮，案發時身穿粉紅色恤衫，灰色褲，斜斜揸袋（右上圖）；一名年約50歲外籍男子，身高約1.8米，強壯身材，灰色短髮，案發時身穿黑色上衣，藍色牛仔褲（左下圖）；以及一名年約40歲外籍男子，身高約1.75米，中等身材，案發時戴深色漁夫帽（右下圖），身穿白色上衣，藍色牛仔褲，斜斜揸袋。

## 售過期食品等客舉報 超市遭官批卸責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惠康超級市場遭食環署票控6項出售標籤過期的食品、出售發霉食品及未有清晰食用日期標籤的食品，昨日認罪共判罰4.6萬元及須支付食品化驗費4,950元。辯方稱惠康有不成文規定，顧客舉報食物過期或發霉後，可獲一包米或餅乾作獎勵，遭觀塘法院特委裁判官余振邦揶揄「好似好豪氣，要畀返響聲界塘」，並批評「將食品安全責任推畀顧客」，要求惠康檢討管理能力，不要只顧擴充業務。

牛奶有限公司旗下的惠康超級市場昨日承認，位於牛頭角得寶花園的惠康分店在今年3月，相隔7天內分別出售過期的午餐肉、雞尾腸、火腿片、雀巢及維記牛奶等，再於4月出售發霉的超甜粟米，且沒有為火腿產品貼上保質期標籤。而彩虹匯八坊及窩打老道分店則分別出售含真菌的中國薑柑。6張傳票全遭同一名顧客舉報。

惠康自2003年起共有24次出售過期食品紀錄，19次出售發霉食品及17次沒有貼上標籤。辯方求情稱惠康有內部指引，員工和經理每日均會檢查5次，遭特委裁判官余振邦反問：「有指引又點，你哋又唔久又犯一次！」辯方辯指，2006年至2007年間，曾刊登廣告鼓勵顧客舉報有問題食品。

## 水署：水塘含PFCs未必因水源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文森）環保團體「綠色和平」早前於本港5個水塘驗出有害物質全氟化合物（PFCs）。水務署總水務化驗師郭有定昨日在一個電台節目上表示，水務署亦在水塘的食水樣本內驗出PFCs，但PFCs的含量很低，未有數據顯示會對人體有影響，水務署會繼續觀察樣本的情況。

### 含量低 無數據指傷身

郭有定指出，水務署每年都會在各個水塘及驗水廠廠查樣本，發現水塘的食水樣本含PFCs，檢測結果與「綠色和平」的結果相若。但他表示，樣本中PFCs的含量很低，最高值約每公升水含2納克至6納克，對食水完全無影響，暫時亦未有數據顯示會對人體有影響。

出席同一個電台節目的「綠色和平」資深項目主任連佩怡懷疑東江水是PFCs來源之一，因珠三角地區較多發展，無可避免將一些污染帶至香港。郭有定回應指，PFCs會儲存在泥土之中，故較難分解；人類活動較多的地方，PFCs的濃度也較高，因此被驗出的PFCs未必與水源有關。他又指出，水務署會密切監察樣本情況，如發現風險提高，會用活性炭吸收等相應措施處理。

另外，食物及衛生局局長高永文昨日表示，政府在嚴格監察食水方面很嚴格，包括食水內的污染物及可能致病的物質，也有一定的國際標準。

他又指出，無論是本地水塘的食水或由東江供港的食水，監察結果均全部符合國際標準，顯示香港食水安全。

## 寶馬遭小巴追尾 剷入修車中心4傷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鄧偉明、杜法祖）青山公路荃灣段昨晨發生罕見驚險交通意外，一輛寶馬房車擬減速轉入一間汽車維修中心時，遭尾隨收掣不及專線小巴撞車尾，房車失控剷上行人路直衝入維修中心，先撞倒一名保安員，再憾向兩輛泊在一旁的房車始停下，共釀4人受傷，其中保安員一度被困車底，猶幸未被碾過，自行爬出呼救。警方事後檢走維修中心一段拍下車禍過程的閉路電視片段，調查意外原因。

現場為荃灣青山公路380號一間汽車維修中心，險死還生保安員姓馬（62歲），事發時正在中心內當值，他的頭、頸及腰被撞傷，幸並不嚴重。而行駛中被撞車尾寶馬房車36歲姓張司機的頭及肩部輕傷。

被殃及的另外兩輛寶馬房車，其中一車的59歲姓黃司機與肇事專線小巴上一名40歲姓張女乘客同受輕傷，4名傷者同送院治理，傷勢較重的保安員事後需轉送瑪嘉烈醫院留醫，情況穩定。



■荃灣青山公路曾發生汽車撞入場內的汽車維修中心。鄧偉明攝

### 保安捲車底 兩寶馬遭殃

事發昨晨約9時35分，姓張司機駕駛寶馬房車沿荃灣青山公路往葵涌方向行駛，途至380號對開時減速，擬左轉入一間汽車維修中心，詎料尾隨96B專線小巴68歲姓馬司機收掣不及，猛撞房車尾部，導致房車失控剷上行人路直衝入維修中心內，將一名閃避不及的當值保安員撞倒後捲入車底，房車餘勢未了繼續衝前，撞毀另外兩輛泊在中心內的寶馬房車始停下。

被捲入車底的保安員幸未被房

車輾過，在消防員到場前已自行爬出呼救，與其餘3名傷者同送院救治。警方封鎖現場調查，並翻查維修中心的閉路電視錄影片段，片段可見事發一刻寶馬房車在馬路上減速，被尾隨駛至專線小巴撞倒車尾，房車隨即剷入維修中心。

根據汽車登記資料，被撞車尾寶馬房車以一間跨國運動用品公司名義登記，該公司發言人證實該車當時正由員工駕往維修部檢查，公司高度關注受傷員工的情況，事後已即時派員到醫院了解情況並提供支援。